

单位自行采购信息公告

一、项目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2026年公用公司协同平台拓展升级服务
2. 项目单位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
3. 项目概况：伴随公司业务逐步发展，内部管理精细化、数字化需求日益凸显。公司现有协同办公平台为 8.2 版本，难以充分匹配当前业务深化应用需要。为补齐系统能力短板，拟将平台升级为致远互联最新版本，完成正文去控件化改造；同时增设资产管理等板块，助力规范内控管理，提升整体办公运营效率。
4. 项目预算：212800 元
5. 资金来源：企业自筹
6. 项目类别：服务类

二、供应商资格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2. 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、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图。
3. 供应商提供致远互联专营伙伴授权书的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。
4. 供应商提供具有 20 万元以上的协同办公系统相关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，复印件须加盖公章。

三、文件的获取

1. 获取时间：2026年9月8日9:00至2026年9月14日17:30
2. 获取方式：公司官网或电话咨询

四、报价时间及地点

1. 报价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5 日 9 时 30 分
2. 报价地点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66 号公用公司 314 开标室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 址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66 号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303 综合部

联系人：张工 电话 0551-63811071

现场联系人：贾工 电话 0551-63811048

六、服务需求或货物技术参数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官方网站 (<http://www.hfpudc.com/>)

七、评审方式

有效最低价

八、其他要求

详见公司官网

供应商报价需提供以下资料：

1.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（授权委托书）。
2. 供应商企业简介。
3. 供应商单位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等有关资料复印件及报价资料或综合评分资料，打印盖章装订成册。
4.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。

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

2026年9月8日



本次发布的信息为目录外非进场交易项目，项目单位是本次信息发布的责任主体，对所发布信息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合法性负责。